乙18670

帳號：

☐ 開立存款帳戶　☐ 公債帳戶
☐ 辦理信託業務　☐ 票券帳戶

茲向　貴行申請上開業務往來，除另有約定外，嗣後本人有關該業務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憑下列印鑑辦理始生效力，並同意　貴行辦理本人定期（儲蓄）存款開戶及往來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亦得以本印鑑式樣為憑。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親簽

戶名：

一、右列印鑑憑甲式必備乙式任貳顆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壹顆有效

甲式	乙式	

一、右列印鑑　式憑　式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印鑑任　顆有效

開戶日期：

正面

乙5185

帳號：

☐ 開立存款帳戶　☐ 公債帳戶
☐ 辦理信託業務　☐ 票券帳戶

茲向　貴行申請上開業務往來，除另有約定外，嗣後本人有關該業務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憑下列印鑑辦理始生效力，並同意　貴行辦理本人定期（儲蓄）存款開戶及往來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亦得以本印鑑式樣為憑。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親簽

戶名：

一、右列印鑑憑甲式必備乙式任貳顆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壹顆有效

甲式	乙式	

一、右列印鑑　式憑　式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印鑑任　顆有效

開戶日期：

正面

FC13668

帳號：

☐ 開立存款帳戶　☐ 公債帳戶
☐ 辦理信託業務　☐ 票券帳戶

茲向　貴行申請上開業務往來，除另有約定外，嗣後本人有關該業務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憑下列印鑑辦理始生效力，並同意　貴行辦理本人定期（儲蓄）存款開戶及往來所為之一切意思表示亦得以本印鑑式樣為憑。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親簽

戶名：

一、右列印鑑憑甲式必備乙式任貳顆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壹顆有效

甲式	乙式	

一、右列印鑑　式憑　式有效
二、大寫金額以外記載事項之更改處蓋右列印鑑任　顆有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存戶存摺/存單/印鑑/戶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代表人變更申請書

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89376900)

向貴行申請辦理下列勾記事項，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提請貴行辦理相關作業手續。

☐支票存款 ☑活期性存款 ☐定期性存款 ☑外匯活期性存款 ☐外匯定期性存款 ☐信託業務 ☐公債帳戶 ☐保管劃撥帳戶 ☐黃金存摺，帳號如下：	帳列餘額/存單面額
4 8 1 0 2 0 0 0 0 1 8 6 5 8	
4 8 1 0 2 0 0 0 0 5 1 8 5 0	
4 8 1 0 8 0 0 0 0 1 3 6 6 8	

(註)辦理下列各項業務，如帳號填寫空間不足時，請另行黏貼紙張使用並加蓋騎縫章；第二、三項業務如各帳號使用之印鑑式樣不同時，應分別填寫申請書。

☐一、存摺/存單之掛失/補發/結清	補領存摺/存單簽收欄：
☐ 掛失止付及補發：茲因喪失在貴行所開立上列帳號之☐存摺☐存單，請惠予辦理掛失止付登記及重新補發。	茲收到貴行補發之 ☐存摺　本(摺號：　　) ☐存單　張(帳號：　　) 並確認帳戶餘額填載無誤。 存戶簽收：
☐ 存單掛失止付及結清：茲因喪失在貴行所開立上列帳號之存單，請惠予辦理掛失止付之登記同時辦理結清銷戶。	公司登記章

☐二、印鑑掛失

茲因遺失在貴行所開立上列帳號之留存印鑑，並已填具新印鑑卡，自民國＿＿年＿＿月＿＿日＿＿時＿＿分啟用新印鑑如右為憑(請詳填，如時、分未填寫或不指定請橫線刪除，並視為以貴行經辦人員完成記載之時點為啟用時點)，並請同時將舊印鑑卡註銷作廢。

☑三、更換戶名/代表人/印鑑/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茲更換在貴行所開立上列帳號之

☐身分/統一編號→新號碼：＿＿＿＿

☐代表人→新代表人：＿＿＿＿

☐戶名→新戶名：＿＿＿＿

☑印鑑：

自民國＿＿年＿＿月＿＿日＿＿時＿＿分啟用新印鑑如右為憑(請詳填，如時、分未填寫或不指定請橫線刪除，並視為以貴行經辦人員完成記載之時點為啟用時點)，並請同時將舊印鑑卡註銷作廢。

新印鑑式樣

右列印鑑憑甲式必備乙式任貳顆有效	甲式	乙式	
	銀行章	Top	Group
		Y	M

遺失

銀　Top　G　M　遺

上列印鑑共　　式憑　　式

嗣後往來概以變更後之存摺、存單、印鑑及戶名為憑，但以變更前之戶名、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及印鑑所訂各種契約及擔保仍屬有效，倘有虛偽情事，致發生任何糾葛或使貴行蒙受損害時，統歸由申請人負賠償責任，概與貴行無涉，請即查照辦理。

申請人知悉瞭解貴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之內容，該等內容貴行已於營業場所或網站(網址：http://www.scsb.com.tw/) 公告，申請人得隨時查詢閱覽之。

申請人同意 貴行得向相關單位(包括但不限於內政部移民署、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查詢資訊，據以查核確認本人身分證明文件。

此致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台照

負責人親簽

申請人：簽約章 → 　　(親簽及蓋原留印鑑)

(辦理上述二、三項業務請蓋新印鑑)

核對身分：公司登記章　　照會：　　經辦(驗印)：　　覆核主管：

註：非臨櫃辦理時，應去電與客戶本人確認　　作業主管：　　☐非臨櫃辦理

01-DABR-022-1-002　※請注意提醒申請人是否需一併變更通訊資料，並另填專用通知書

AD010001 112.02. 70木 300本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立書人 [redacted] 請填全稱)聲明以下勾選事項及/或所填寫之資料為真實且均據實填列，且所提供之證明文件屬實無誤，如有不實，立書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立書人並承諾於其實質受益人/高階管理人員變更時立即以書面通知貴行：

一、無記名股票

☐立書人為 DBU 客戶：

☐立書人未發行無記名股票。

☐立書人已發行無記名股票，茲同意提供其具控制權之無記名股票股東之相關資訊，並負責各該具控制權之無記名股票股東配合出具「無記名股票股東聲明書」並交付 貴行。立書人並應依法於無記名股票持有人行使股東權時，將無記名股票變更為記名式股票，並於具控制權股東身分發生變動時，立即通知貴行。

☐立書人為 OBU 客戶/外國公司在台分公司：

☐立書人目前章程未載明得發行無記名股票，未來修改章程得發行無記名股票者，立書人應於章程修改通過後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 貴行，並配合 貴行之要求，採取所有必要措施。

☐立書人目前章程載明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但目前皆未發行無記名股票。未來發行或擬發行無記名股票，立書人應於知悉後 30 日內立即以書面通知貴行，並配合貴行之要求，採取所有必要措施。

☐立書人已發行無記名股票，茲同意提供其具控制權之無記名股票股東之相關資訊，並應於每次股東會或知悉具控制權股東身分發生變動時，立即通知貴行。立書人應負責各該具控制權之無記名股票股東配合出具「無記名股票股東聲明書」並交付 貴行。

☐立書人未發行無記名股票，且立書人之註冊地為_____，依註冊地法規規定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

二、實質受益人

☐立書人符合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第三條第七款第三目關於不適用辨識實質受益人身分之規定，故 貴行得免對立書人辨識實質受益人(得免填寫以下實質受益人資訊表格)。

☐立書人茲聲明實質受益人資訊如下，並瞭解貴行於確認立書人提供之具控制權自然人是否為實質受益人時，將視證明文件之完整性，進一步徵詢有無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或確認擔任立書人高階管理職位之自然人，立書人並願配合貴行提供資訊。另，立書人或立書人之法人股東如已發行無記名股票，除應依法於無記名股票持有人行使股東權時，將無記名股票變更為記名式股票外，倘因無記名股票持有人異動，造成立書人實質受益人異動時，立書人並承諾於知悉時立即將異動後之實質受益人身分資料通知 貴行：

編號	姓名	國籍	身分證明文件類型及號碼	出生日期	持股比例/與立書人之關係
1			類型☐身分證☐護照☐居留證☐其他：_____ 號碼：_____		
2			類型☐身分證☐護照☐居留證☐其他：_____ 號碼：_____		
3			類型☐身分證☐護照☐居留證☐其他：_____ 號碼：_____		

4			類型□身分證□護照□居留證□其他： 號碼：		

註:實質受益人係指:

(1) 具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身分。所稱具控制權係指直接、間接持有立書人股份或資本超過百分之二十五者。

(2) 如依前開第1點規定，未發現具控制權之自然人，或對具控制權自然人是否為實質受益人有所懷疑時，應辨識有無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之自然人。

(3) 如依前開兩點規定均未發現具控制權之自然人時，應辨識高階管理人員之身分。

三、高階管理人員

立書人茲聲明高階管理人員資訊如下，並瞭解 貴行於確認立書人提供之高階管理人員資料有所懷疑時，將可進一步徵詢或請求相關證明文件，立書人並願配合貴行提供資訊：

編號	姓名	國籍	出生日期	職稱
1	黃漢州	TW	51.11.02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2	劉淑琪	TW	61.10.13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3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4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5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6				□董事長/理事長/代表人/代表公司負責人□總經理 □有權簽章人□管理人□合夥人□其他_____

註：董事、監察人如為立書人之法人股東時，以該法人股東所指定行使職務之代表人為高階管理人員。

此致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立書人(請蓋原留印鑑)：

統一編號： 89376900

日期：　　年　　月　　日

辨識及驗證人員：　　建檔人員：　　覆核：

營運暨法遵主管/法遵主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個人資料利用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以下稱本人)除經 貴行告知 貴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內容告知書」之事項外，茲此確認業經 貴行告知下列項目之利用目的、範圍及拒絕同意將無法獲得相關產品、優惠、活動或行銷訊息， 貴行並得依下列勾選項目辦理：（如未勾選同意者，視為不同意）

（一） □同意/ ☑不同意

貴行得以電話或其他方式行銷本人未與 貴行往來之其他業務(包含存款、放款、信用卡、保險、信託及投資理財等金融產品)。

（二） □同意/ ☑不同意

貴行為提供產品、優惠、活動或行銷訊息，得將本人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電話、地址等資料）提供予 貴行具有合作關係之保險公司(例如: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詳細名單請參考本行網站:http://www.scsb.com.tw隨時更新之名單)，於行銷之目的範圍內得為蒐集、處理、國際傳輸及利用。該等保險公司應對所蒐集之資料依法保密。

本人經同意後，如日後擬不同意者，得隨時透過書面通知、致電 貴行電話客服中心或其他 貴行官網所公告之方式要求停止對本人相關資訊之運用。 貴行於接獲通知後，應立即依本人之通知辦理。

此致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競廉簽

立同意書人:_____（本人親簽）

身分證字號:V6121342772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經辦:　　覆核: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時請打✓		變更時請打✓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89376900

公司聯絡電話：（02）2226-8631

僑外投資事業：■是 □否　公開發行：■是 □否

陸資：□是 ■否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人數 _____ 人

複數表決權特別股　□有■無

對於特定事項具否決權特別股　□有■無

特別股股東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禁止或限制或當選一定名額之權利　□有■無

原名稱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中文（章程所訂）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外文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含鄉鎮市區村里）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黃漢州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1,000,000,000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600,905,910元				
七、股份總數	100,000,000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60,090,591 股		
			2. 特別股 股		
九、董事人數任期	7~11人 自民國113年5月31日至民國116年5月30日（含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人）				
十、□監察人人數任期 或 ■審計委員會	人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十一、公司章程修正（訂定）日期	民國111年6月13日				

※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經授商字第 11330196910 ※檔號：



公務記載蓋章欄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六）第十欄位請依公司章程內容，於「監察人人數任期」前註記■，並填寫人數任期；或於「審計委員會」前註記■，監察人之人數任期免填。
（七）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應填列股東人數、以技術或勞務出資者應填列章程載明之核給股數與抵充金額（勞務出資僅適用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　函

承辦單位：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聯絡電話：02-23433300　分機：7218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受文者：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113301969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規費收據1紙、宣導事項表

主旨：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黃漢州、身分證照號碼：L12134****）申請經理人解任及經理人委任變更登記一案，准如所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貴公司未具年月日(本部收文日113年11月07日)申請書辦理。

二、檢送公司變更登記表（統一編號89376900）1份。

三、對本處分如有不服，得於本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部向行政院訴願

正本：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部長 郭智輝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11.6.13)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範圍如下：

一、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二、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三、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五、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因業務需要對外提供背書保證。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採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由董事會依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 六 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姓名 黃 漢 州
出生年月日 民國 51 年 11 月 2 日
性別 男
發證日期 民國107年10月1日(桃市)換發
L121342772


父 黃 朝 宮 母 黃劉和英
配偶 周 淑 真 役別
出生地 臺灣省臺中縣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同安里26鄰中正路1118號三十六樓
0132900117


全民健康保險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黃漢州
L121342772
51/11/02
0000 1380 8875